

联合国 大会



UN LIBRARY

DEC 8 1977

COLLECTION

Distr.
LIMITED

A/C.1/32/L.45

6 December 197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二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50

《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孟加拉国、不丹、博茨瓦纳、
圭亚那、印度、伊拉克、利比里亚、马里、尼泊尔、
卢旺达、斯里兰卡、苏丹、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南斯拉夫和赞比亚：

决议草案

不干涉各国内政

大会，

回顾其关于不干涉各国内政的第 31/91 号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的各项报告 (A/32/164 和 A/32/165) 载有各会员国对于怎样可以确保不干涉各国内政的原则获得更大尊重所表示的意见，

1. 促请所有国家遵守第 31/91 号决议第 3 和 4 段的规定，其中谴责对其他国家的内政外交进行的任何形式的干涉，并谴责旨在破坏其他国家的政治、社会或经济秩序的一切形式的压制、颠覆和诽谤及其手法；

2. 再次吁请所有国家按照《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及原则，采取必要的措施，以防止在其领土内发生针对另一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任何敌对行为或活动；

3. 认为《不干涉各国内政宣言》对于进一步发挥各国在主权平等和互相尊重的基础上加强公平合作和友好关系的原则，将是一个重要的贡献；

4. 请秘书长再邀请所有会员国就不干涉各国内政问题表示意见，并向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